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

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及其档案汇编

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



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

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及其档案汇编

■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■



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. 第5辑,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. 第78卷: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及其档案汇编 / 国家民委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编辑委员会、《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》编辑委员会编. - 北京: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, 2005. 10

ISBN 7 - 81108 - 045 - 1

I. 中... II. 国... III. 中... IV. ① 少数民族-中国-丛书 ② 少数民族-民族历史-社会调查-中国 V.K2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12531 号

中国民族问题资料·档案集成 第5辑

责任编辑 红 梅

封面设计 李 华

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

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: 100081

电话: 68472815 (发行部) 68932218 (总编室)

传真: 68932751 (发行部) 68932447 (办公室)

开 本: 889 毫米 × 1194 毫米 1/16

印 张: 42.75

字 数: 581 千字

版 次: 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 - 81108 - 045 - 1 / K·93

定 价: (全套 125 卷) 97000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羌族社会历史调查

羌族地区近代经济资料汇编	/3
一、近代羌族地区城镇手工业	/3
二、近代羌族地区城镇商业	/6
三、近代羌族地区的农村经济	/12
四、近代茂县(凤仪镇)工商业资料汇编	/23
汶川县雁门乡社会调查报告	/51
一、概况	/51
二、社会生产力	/52
三、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	/55
四、政治制度	/63
五、生活习俗及文化艺术	/64
附：羌族民间故事两则	/66
六、红军长征过境及其影响	/68
七、从解放到民族乡的成立	/71
八、土地改革和合作化	/73
九、各项建设事业的伟大成就	/76
理县通化乡社会调查报告	/80
一、概况	/80
二、社会生产力	/80
三、生产关系	/89
四、政治情况	/94
五、风俗习惯与宗教信仰	/95
茂汶羌族自治县黑虎乡社会调查报告	97
一、概况	/97
二、解放前生产情况	/97
三、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	/98
四、剥削方式	/101
五、几户地主的典型材料	/104

- 六、几户农民的典型材料 /106
- 七、反动的政治统治和人民的反抗斗争 /107
- 八、宗教信仰与风俗习惯 /110
- 九、红军过境及其影响 /112
- 十、从解放到土改 /113
- 十一、从土地改革到一九五八年的情况 /117
- 附：茂州黑虎沟羌民控告岳希土司的状纸及批示 /120
- 茂县土门乡社会调查报告 /127
- 一、概况 /127
- 二、解放前的政治经济情况 /127
- 三、解放后政治经济情况的变化 /129
- 四、农业生产 /131
- 五、互助合作 /133
- 六、当前生产中的问题和潜在力量 /135
- 七、农村商业、手工业、畜牧业及副业生产 /136
- 八、文教卫生 /137
- 羌族宗教习俗调查资料 /138
- 一、汶川县绵池乡羌族端公的由来及其经典简介 /138
- 二、汶川县雁门乡羌族端公经典介绍 /147
- 三、汶川县龙溪乡羌族端公经典简介 /170
- 四、理县桃坪乡羌族端公经典简介 /177
- 五、解放前汶川县龙溪乡羌族的婚丧习俗 /183
- 六、汶川县绵池乡簇头寨羌族婚礼 /190
- 七、羌寨丧葬目击记 /196
- 八、羌族的祭山会 /199
- 近代羌族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资料汇编 /203
- 一、反抗清王朝及反抗土司的斗争 /203
- 附：瓦寺土司所属土兵响应辛亥革命斗争之记载 /206
- 二、反封建军阀官僚和国民党反动派的斗争 /206
- 附：茂北事变中标语案之一、之二 /214——216
- 三、农民反抗地主恶霸的斗争 /219

四、反抗帝国主义的斗争 /220	
附：有关羌族人民抗英斗争的记载 /220	
红军长征经过羌族地区及其影响 /221	
一、红军经过羌区的主要路线和战斗 /221	
二、红军在羌族地区进行的革命工作 /223	
三、白色恐怖统治下羌民的英勇斗争 /233	
后记 /239	

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（一）

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/243	
一、基本情况 /243	
二、解放前的社会经济 /246	
三、解放前的政治制度 /250	
四、解放前的文化和生活习俗 /251	
五、解放后的巨大变化 /255	
附记 /258	
墨脱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/259	
一、墨脱县概况 /259	
二、墨脱县的历史沿革 /261	
三、民主改革前的生产状况 /273	
四、墨脱县门巴族的封建农奴制生产关系 /280	
五、墨脱宗的政治组织和人民反对农奴制的斗争 /295	
六、藏传佛教和门巴族的原始信仰 /298	
七、婚姻、丧葬和其它礼俗 /306	
八、门巴农奴的新生 /314	
附记 /333	
错那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/334	
一、勒布区概况 /334	
二、民主改革前的社会生产力 /336	
三、民主改革前的生产关系 /341	
四、原错那宗对勒布四措的统治 /358	

五、勒布门巴族反抗农奴制度的斗争 /361

六、民主改革前的生活与文化 /362

七、勒布门巴族社会的飞跃发展 /369

(附录一)门隅地区部分调查材料 /375

(附录二)访问对象名单 /378

附记 /380

西藏门隅地区若干资料 /381

一、西藏门隅地区概况 /381

二、门隅地区历史简介 /394

三、英、印侵略门隅之经过 /404

附记 /419

上珞渝地区基本情况调查材料 /421

一、自然概况 /421

二、行政区划及行政组织 /422

三、社会情况 /424

四、民族情况 /427

五、宗教情况 /429

六、头人情况 /430

附记 /432

后记 /433

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（二）

关于墨脱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若干问题的补充调查 /437

一、历史和行政建置 /437

二、关于封建农奴制度的若干问题 /444

三、康日制度和阶级划分 /452

四、婚姻与家庭 /460

五、宗教信仰与习俗禁忌 /470

附录一、原墨脱宗四措巫师情况表 /493

附录二、“甲强”——把窝民珠多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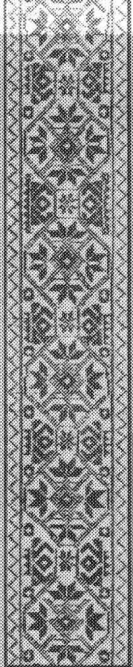
跳神仪式采访	/495
附录三、访问辛格卓玛记录	/497
六、民间文学	/499
附记	/509
墨脱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补充材料	/510
一、关于历史的部分	/510
二、关于生产力的情况	/522
三、关于生产关系的部分情况	/532
四、宗教信仰	/545
五、关于婚姻、家庭	/556
六、物质和文化生活	/559
七、文学艺术	/562
附（一）伍素多吉定居墨脱的经过	/574
附（二）林芝县的门巴族简况	/575
附记	/576
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社会历史若干问题的补充调查	/577
一、概况	/577
二、封建农奴制度的若干问题	/582
三、婚姻和家庭	/589
四、关于六世达赖仓央嘉措	/596
五、宗教信仰	/600
六、关于物质生活	/606
七、习俗与禁忌	/609
八、门巴族的民间文学	/610
附录一、门隅老人话家乡	/643
附录二、有关勒布设定与定本建置的情况	/648
附录三、基巴村格多一个岗的差和乌拉	/649
附录四、关于门隅地区的寺庙情况	/650
附录五、一个典型寺主的寺庙	/653
附录六、木碗之乡行	/658
附录七、色目村家庭情况统计表	/661
附录八、麻玛村家庭人口调查表	/665



附录九、调查对象 /670

附记 /672

后记 /673



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

羌族社会历史调查

四川省编辑组

羌族地区近代经济资料汇编

一、近代羌族地区城镇手工业

(一) 茂县(凤仪镇)

近代茂县最大的手工业是黄烟加工。这种产品在川西一带称为水烟。茂县的烟称为“茂烟”或“州烟”。

茂县种烟始于何时？据说在清光绪以前即已开始，当时有一从甘肃狄道来的王小刨（非本名，小刨系外号），系刨烟工人出身，到茂后开设了一个小型刨烟坊，最初仅限于贩运狄道烟来此转售（运来未刨制的，经其刨成成品出卖）。后来看到这种烟行销很广，约在光绪年间，本地就开始生产。清末民初是种烟最盛时，当时城的周围，众多农户都种黄烟，本城的刨烟坊即用本地烟叶加以刨制，最盛时茂县城的刨烟坊曾达二、三十家。最大的刨坊有八把刨刀，工人十余人。每日工作八小时，一把刀可产黄烟丝八十斤。茂县城总共每天出的烟丝达二千多斤，一百斤称为一挑，即达二百余担（挑）。刨烟业在茂县曾兴盛一时，一九三三年茂县遭受大水冲击，一九三五年后反动政府的白色恐怖，使这一手工业从此衰落。总共兴盛了四、五十年的时间。

刨烟坊绝大多数为外区人开设，又以绵竹、安县、绵阳人为主。工人亦多为外区人，因为刨制烟叶需要一定的技术。烟房老板一般只从事经营，而不参加劳动，技工的工资为计件，学徒三年才出师，无工资，只由老板负责简单的衣食。当时茂县的刨烟工人，连学徒在内，总共约计五、六十人，加上杂工共百余人。

由于茂县土壤适于种烟，种出的烟叶味浓而香，故能获得广大的销路。当时“茂烟”除以少部分供应本区所需而外，绝大部分皆为外销。“茂烟”销路主要有三路：一为川南一途，销售自贡、威远等处盐工；一为川东一道，供万县等地川江航道的船工吸食；一为川北一路，为潼川（三台）、顺庆（南充）等地城镇及农村所需。据云：当时为运销“茂烟”，茂县至绵竹及成都途中，每日之背夫络绎不绝。

“茂烟”衰落的原因，主要由于近代以来反动政府对工商业的摧残，尤其在一九三

三年遭到地震与大水灾后许多烟坊关闭，一九三五年红军经过该地以后，反动派施行白色恐怖的统治，外地来此之刨烟工人与烟坊的经营者皆陆续离去，转回老家，从此刨烟业一蹶不振。由于没有刨烟加工业，因而农村中也不再生产烟叶，历史上享有盛名之“茂烟”从此销声匿迹。

在清末民初，茂县城内有五、六家铁匠铺，一般由家人经营并带几个徒弟。生产经营的品种主要是农具，如：锄头、秧耙、镰刀、弯刀、斧头等。铁是由成都等地运来的，本地不出铁。铁匠铺主要的任务是修理农具，新制的较少。城内有一家铧厂，东路土门亦有一家，产品运销本地，基本上可供使用，制铧的铁亦由绵竹、灌县运入。

清末，茂县城内常有木匠七、八家，石灰窑六、七户，瓦窑五、六家，木炭窑七、八家，皆利用本地材料加工制成成品，主要供城镇需要，另外还有自制香烛纸炮的几户。

煮酒坊也有十余家。酒是当地城乡人民喜爱的饮料，原料为本地出产之玉米、大麦，当时除城内十余家酒坊外，四乡还有二十余户，整个茂县约三十余处，每年消耗的玉米达数千石。

熬硝是当地农村的一种副业，十分普遍，一般利用农闲时自己熬制，亦不需特殊工具和原料，仅利用当地硝土与大锅即可制作。产品大多运销成都供给兵工厂制造火药和潼南一带的火炮房制爆竹。清末民初，每年成都都要来官硝员，通过当地士绅，招收一定成员熬制官硝，供成都兵工厂使用。此外官硝员还派人到北路的较场，西路的沙坝一带收硝，以百斤一桶外运。

农村一般家庭手工业也较发达，此时由于经济的发展也刺激了农村家庭手工业的兴旺。一般农户农闲季节多自织麻布、毡子、毡袜、羊皮褂子和煮酒。三五成群地上山挖药、打猎，下坝（到成都一带）打井、修堰，从事背运的人也不少。

茂东土门一带的农民在农闲季节还经常往山上砍割灌木和野草，烧灰熬成土碱，运销到绵竹一带去制纸。

织毡子、织毡袜在茂县城内亦有作坊。毡子是将草毛撕泡，纺成线，再用织布机等工具制成约六、七寸宽的成品，用以裹腿，称为毡子。此种手工业，据云在清初即有，到清末时仍极兴盛，茂县城内有此种工场十余家，每家约10余个工人。从松潘贩来草毛，制成成品主要供本地羌汉人民需要。

织毡袜主要由城内一百余户回族的妇女编织，原料亦来自松潘，毡袜主要供给回族的需要，也外销少部。

据云在叠溪城，清末以前尚有官办的红花园铁工场，此工场能铸造大铁钟、大磬以及二、三百斤的生铁制品，最盛时有工人600人，原料是就地取材以铁矿石加以冶炼。羌族用的铁三足也由该场制造，其后不知何因衰落，一九三三年大地震后，遗址皆不复存在。明末，红花园铁工场曾为飞虹桥造了四根大铁桥柱，和八根大铁梁，以后水灾被毁，遗址亦不复存在。

关于茂县民生工厂：

茂县民生工厂是一个手工业综合工厂，在二十世纪二、三十年代在茂县经济中占有一定的地位。关于该厂情况，我们曾据有关史料并对有关人士作了访问，但由于皆系回忆。又加以时间较久，各人所站角度不一，故情况有所出入，现将各种说法，笔录于

下，以便参考。

其一、茂县民生工厂，开办于一九二八年，厂长是县长张雪岩和地主赵子惠，张是挂名收利，赵是实际经管。开办时全厂共20几个股东，皆系地方士绅。开办时只一个科，两个工人，到一九三二年，已发展为300余人，技师80余，主要的科有：纺毛科、毡绒科、编织科等三种。其它有鞋科、制革科、袜科、纺纱科等。一件成品要经许多道工序，主要是手工操作，外加简单的器械。产品除销本地外，主要行销松潘一带。

学徒来源是招收10岁以上的人，每年招一次学徒，他们每天只有两餐，而无津贴，师傅给一定任务，完不成要挨打，超额完成有少量津贴，学徒三年毕业，四年出师。技师除厂方供给较学徒为好的伙食外，尚有工资，一月约当一九五八年的20元左右。

该厂设董事会，厂长向董事会负责。厂长之下有稽查员（管事务）、督工（管工人，似工头）。

该厂于三十年代初特别发达，经常存放的羊毛都在一万块以上。股东大多系地主投资的。厂内职工，城、乡各占一半，主要是汉族贫民充当。一九三五年红军过境时，地主及官僚逃散，厂亦停办。^①

其二、民生工厂资金系地方事款、地方公款、出卖公产收入等，并未筹集。厂长系张雪岩（当时伪县长兼），厂下分三组：事务组（黄雨屯）、管业组（唐佑商）、工务组（陈武）。

开办之初，陆续拨款，大约一千五百元，培修厂房，制备用具，买了一点简单器械和原料。

厂内招有学徒20余人，职工几人，共计30人左右。学徒也有少量津贴。工资系论件论质发给。

所生产成品有：绒毯、毛线、机织袜、制革皮底鞋、毛线毯（地毯、椅垫、床垫）。成品除销售本地，还要运销成都。

工厂开创之初二、三年内，累遭蚀本，每年皆由伪县府拨款补助，后来业务开展渐能自给。其后赵子惠任厂长，裁去工务、管业两组，由事务组兼办一切，事业有了发展。^②

其三、屯署于民国十九年（一九三〇年）扩充茂县民生工厂，分纺纱、织棉、织毛、裁绒、染色诸科。计招学徒40人，偏重手工，期学成回籍，易于规办。所出货品，以裁绒一宗最为畅销，而鉴于屯区夷民所造毛织品系用野花染树杂色，因令该厂染色科采集此项土产染料，详为分析研究，求能代替舶来品。民国二十三年（一九三四年）复饬松潘县府设立民生工厂，分洗毛、织毛、制药，以及就地采取单宁，供制药之用，不仰给钾、铬等外货，是否可以成功？近来屯区日需工匠渐多，而大石坝之土连、白纸及草纸制造业、金川之梨膏、罐头制造，通化、威州之麸醋制造业，渐次兴起。^③

① 茂县刘国均、任秉善一九六〇年四月讲述。

② 茂县陈世武讲述。

③ 引自《四川松理茂懋汶屯区屯政纪要》。

（二）理县（薛城镇）

一九三五年以前，此地手工业不发达，仅有铁匠铺两家，铜匠铺一家，锡匠铺一家（专门打制酒壶、灯）和两个酿酒场。一九三五年以后锡匠搬到懋功（今小金县）去了，其它手工业也绝迹了。

（三）汶川县（威州镇）

解放以前，威州手工业行业很少，计有银、铜、锡、铁等工匠开的铺子，另外还有木、石、泥水工匠以及裁缝等。这些人多半住在家里，有人请时才去出工。

二、近代羌族地区城镇商业

（一）茂县（凤仪镇）

清末民初，茂州商业兴盛一时，每天都赶场。

当时主要出口货为药材。大宗的有麝香、贝母、鹿茸、虫草、羌活、大黄等。

麝香号有长兴号、杜盛兴号、协盛全号三家，均为河南大贾于此设的分号（在杂谷脑亦设分号，此处原系从杂谷脑分来）。所收麝香最初运销河南禹州、齐州一带。民初开始行销于香港、上海等地。据说，这三个商号的老板在上海、香港等地亦开设有五金号、纺纱厂等。商号每年从茂州运出的麝香约100—200两。

据《川西边事辑览》记述：“药材之贩卖，各地产出之药，运往灌县销售者实居少数，大多由药商到适宜地方，如松潘、茂县、理番、杂谷脑、懋功、抚边、两河口各处，备办采购，转运灌县发售。药材因地区及种类而异，运费及价格，视行情而有高下，不能一定。”

《屯政纪要》也说：“商业，自逊清康熙时，信兴公、德记两商号（光绪间停业）发勒而后，贩茶、米、油、糖、绸、缎、布匹、铜铁制品、陶器、哈达、栏杆叶烟，入山易牛、羊、皮毛、麝、药产、野兽皮者渐多，但除日用零星交易之外，多为陕甘商人及川省内县人所经营，现在茶号之大者，陕帮有：丰盛合、本立生、义和金（屯区称丰、本、义三大茶号）；川帮有：聚盛源、裕国祥。陕帮则专就灌县、汶川南部购茶，川帮则兼有绵竹、擂丰坪等处采买，各就地烘制包装（大包百二十斤，小包半之）运松转售。香号之大者为河南帮之杜盛兴、协盛全，以收买麝香为业。杂货商人，则有松潘之协盛元、义泰恒、

益兴公、天兴隆、天兴德、天兴全各号，采用西番所需货物，至松批发至关外西番，及小贩汉商，商人出关至草地营贸。”

药材的收购在清末曾兴盛一时，约在光绪年间，即已大量外运。其时，在药材盛产季节，少数民族间天有几百人背药材到茂州来卖，有几百背（每背约六十斤）的收销。当时茂州是这一带最大的药材市场。

花椒也是当地的特产，也在茂州由商帮收购。一般在收椒的季节，这里就开始忙碌。在光绪时，花椒即开始外销川西坝子一带，因质量好，一般称为“茂州椒”。至宣统年间出产更多。

茂州是茶叶经销的转运站。茶从北川、灌县运进，主要是销松潘关外，陕西商人在此设有：本立生、义和全、丰盛等三个茶号。绵竹商人在此设有：聚盛源茶号。新都商人在此设有裕国祥茶号。这些茶号在明朝时即有，一直至民国二十几年才衰落。因为湖北砖茶在内销售广了。

油房。从明朝起本地就有十来家打油房，主要是自产自销，只能供应本地二、三个月。百分之八十以上的食油要靠外运。咸丰时曾因少数民族攻城衰落一时，至光绪初年又兴盛一时，光绪十八年茂州遭火，此后又衰落。外地商人开的油行有赵、陈二姓油行，从灌县、绵竹运来油，每天出售千斤油，供给官府照明及本地居民食用。

米市。均为安县、绵竹、灌县等地商人贩米来卖。每天市场上要销售 5——10石。市场设有斗捐，归书院开支，有本地商人包斗，从中牟利10倍左右。

布行。外商开设，最大的是：文布行，每年销售万匹以上，布是由崇庆和潼南运来的。

在清末民初这里行销的布匹都是土布，经营土布的有几家，民初最盛，每年总销售量达数万匹。

盐店。主要从绵竹运入，集中在陈博斋盐店出售。官府设有盐称，收称钱，由包称主持。本地不出盐。

碱店。收购居民烧碱，运往灌县、绵竹一带。

官硝局。从光绪二十几年开始，茂州有大量火硝外运。清政府设有官硝局，专门收购，每月运出四、五批，每批约一百挑，每挑不少于100斤。每月运出火硝有三、四万斤。只由官硝局经营，私商不得插手。

以上各种交易皆以货币通行。

除当地人民所需米、盐、油、布等而外，尚有油、猪鬃、草鞋及其它生活日用品亦由绵竹、安县、北川、绵阳一途及崇庆、灌县一途运入。

叠溪是茂县第二个大的商业市场，清末民初时，亦极兴盛。每天有二、三十担药材出卖，以木香为大宗，其它如虫草、贝母、麝香等杂药数十余种亦甚多。叠溪对岸松坪沟产沙金，清末有金厂，每天数百人淘金，他们生活资料亦取自叠溪。再次一等的市场如甘沟、土门、桃坪、柏什、马枪等集市，皆以农副产品的土碱、药材交换生活用品。另外，大石坝、大坝还产煤，销绵竹、德阳、罗江各县。白纸和草纸销绵竹，木材销安县、绵竹一带。

解放以前，土门乡（指土门街上）有工商户49户，其中杂货和饮食业即占二分之一强，当时有纯工商户26户。此外有猪市，生猪交易极盛。

茂州食盐专卖店，成立于一九〇八年（光绪34年）通称官盐店。目的是实行盐业垄断，

控制食盐销售，以“计口授盐”的方式将食盐管理起来获取暴利。其组织以州官李骥年任总经理，设副经理一人，内分四处，即总务处、稽核处、营业处、调查处。该店上属四川省盐务局，下监督各食盐商店。刚成立一月余，有松、茂交界处藏民到该店营业处购盐，所买数字较大，该处以未办理登记手续予以拒绝，引起北路藏、羌民反感，乃将官盐官打了。李骥年派士绅朱兴东与藏、羌民交涉，保证不再设盐店，风波始告平息。

官膏店，成立于一九一年（宣统三年），是地方政府对鸦片实行垄断购销的机构。该店上属四川省禁烟局，下辖茂州区域和四乡各团官膏分店。店设总经理一人，由州官周孝植兼任。起初每天销售熟烟膏（鸦片加水熬成膏子制成）三百两，逐渐推广到每天可卖八百两。该店成立后不准任何人熬烟，一律要向该店（分店）买烟膏，而生烟也一律要卖给该店制成烟膏批发，即由其垄断全县鸦片。该店才办五个月，黑水龙坝藏民到城，该店逼其将生烟出卖而换取烟膏，因为官膏店在膏子里渗了假，不过瘾，藏民即不愿到茂州，后来官府也不准藏民进城，他们聚集沟口联合西北两路羌民，派人进城将官膏店打了，州官文照率队捕了龙坝二人监禁，次日龙坝头人托沟口寨尚金进城与城内士绅商量，向州衙交涉，结果州衙释放二人，藏民撤退，官膏店停办，将店员朱秉兴（朱总爷）监禁。风波平息。

清末民初由于商业发达，政府借此苛取重税总共有十余种。此中有的在清末停止，有的相沿直到一九二六至一九三五年，有的继续到一九四九年解放前，主要有：

斗捐（清末至一九三五年）。即粮食买卖过斗抽的捐税。是一种“标包制”，即由包商向州正堂标包公斗。一九〇八年由包商唐克中标包。包额是每月向州正堂缴纳制铜钱一钏六百文。在过斗时，由包商向卖粮人征收斗捐，每斗玉米征收二文，每年收30余钏，每年收杂粮30余石，所有收入除包额钏而外，全由包商所得。一九一二年茂州知事公署整理税率，额增为40钏，征收斗捐增为每斗玉米10文。一九三一至一九三五年包额斗捐仍旧。包商都是与州（县）官常有往来的。

油称税（清末至一九三五年），也是“标包制”。一九〇八年包额每月铜钱40钏，征税率按每百斤清油抽百分之一计算（即每百斤油，抽一斤油的现金）。一九一九年油称拨归茂县团务局经收，作团务正式经费。一九二八年包额每月120钏，直到一九三五年不变。茂县清油向来由外县输入，包商执掌油称、行店，油商住行店，包商除收税外，还要盘剥油商的号钱（住钱店）。

盐称税（清末至一九三五年）。一八〇八年包额每月铜钱20钏，按月缴州正堂，征税率百分之一。一九一九年包额增为30钏，税率仍旧，直到一九三五年。平均每年收入铜钱四、五百钏。

酒称税，猪膘称税（清末至一九三五年）。“标包制”，一八〇八年每月包额共为铜钱30钏。按月缴州，税率百分之一，直到一九三五年。以上盐、油、猪膘、酒等三称皆包商利用官方或地方当权派的资本囤积操纵。营私舞弊，而获重利。

花椒称税（清末至一九三五年）。一八〇八年茂州直隶州正堂委托茂州三费局代收。① 税率为百分之三十。一九一九年拨归茂县团务局，税率仍旧，直至一九三五年。

① 茂州三费局，设于清末至一九三五年，是专管土药称和兼管硝称的机构，该局每年在清末药称税收入为铜钱六千钏，是项收入供给州正堂的一切杂支。